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 山东日照夹仓(长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7月17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组织召开了山东日照夹仓(长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日照阳光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日照阳光合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验收调查单位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山东日照夹仓(长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包括110kV夹仓变电站及110kV傅仓线、110kV陆光仓线。变电站位于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深圳路南侧40m,东莞路东侧110m。变电站建设2台63MVA主变,主变户内布置,110kV配电装置为户内GIS。输电线路为双回电缆线路0.72km,全线位于日照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境内。工程总投资7689万元,环保投资52万元。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 本工程为一般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 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要求的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恢复良好;工程电磁环境、变电站厂界噪声、敏感目标处环境 噪声监测值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 定期清运不外排,对水环境无影响;固体废弃物得到妥善处置;已 制定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照供电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 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五、验收结论

山东日照夹仓(长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实施,验收调查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和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组 2024年7月17日

山东日照夹仓(长河)110千伏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	机构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建设单位	丁鲁昌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 照供电公司建设部	主任	丁鲁昌
成员		慕德凯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 照供电公司建设部	五级职员	蒸炝机
		韩军峰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日 照供电公司建设部	专责	图3034
	特邀专家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 测中心	研究员	猪
		王治海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 测中心	研究员	工治海
		李乐丰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 力科学研究院	研究员	Fals
	技术审评单位	李方伟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 力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李方律
	设计单位	朱政宇	日照阳光电力设计有限 公司	工程师	朱政宇
	施工单位	潘泰霖	日照阳光合源电力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溢泰军
	调查表编制单位	方舟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舟